

市政府下发《通知》

# 不误农时做好春季农牧业生产

本报讯(记者 武建玲)立春已过,农时不等人。2月19日,市政府下发《关于不误农时扎实做好春季农牧业生产的通知》,要求各县(市)区政府和有关部门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农业生产,稳定好“三农”工作基本盘,全力以赴抓好春季农业生产,确保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确保小康之年粮食和农业丰收,以实际行动支持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

《通知》指出,当前正是抓好农业生产的有利时节。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同时,要广泛动员农民抓好春耕备播,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引导农民和经营主体有序下田,分时下地,分散干活,避免人员聚集,不得无故阻拦农民正常的农事活动。

如何抓好“菜篮子”生产供应?《通知》明确,要指导农民抓好“菜篮子”生产,做好在

田蔬菜生产,加强肥水管理,适时采收,及时上市,千方百计提高产量;合理安排种植茬口,确保春耕蔬菜应种尽种、结构优化,适当增加叶菜类等能快速上市产品的生产,保障蔬菜市场供应。

如何做好好畜产品的稳产保供?《通知》明确,认真落实生猪稳产保供各项扶持政策,支持种猪场、规模养殖场和屠宰加工企业自建洗消中心和非洲猪瘟自检室,对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二级以上种猪场引进的种猪给予补贴,开展“美丽牧场”创建活动,进一步促进畜禽养殖企业稳产扩能。积极协调解决饲料兽药、畜禽屠宰、乳品加工等企业复工复产、原料供应、产品运输等方面存在问题,打通畜禽生产全链条,尽快恢复畜禽生产能力和加工能力,保障市场供应。不折不扣落实“五控一隔离”、疫情监测排查报

告、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餐厨废弃物监管等综合防控措施,全面开展“大清洗、大消毒”专项行动,指导养猪场(户)科学补栏。统筹做好口蹄疫、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通知》明确,要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组织农技人员进村入户开展指导,帮助农民解决春耕生产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密切关注春季重大天气变化,及早发布预警信息;做好小麦赤霉病、条锈病、纹枯病、麦蜘蛛、麦蚜等重大病虫害及草地贪夜蛾等迁飞性害虫的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农民适时开展应急防治,坚决遏制病虫害扩散蔓延。

如何解决农业生产规模经营主体用工难、用工贵的问题?《通知》指出,要组织当地农民和返乡人员就近就地参加农业生产,尤

其是扶贫产业项目和政府投资农业产业项目,要优先使用贫困农民和本村农民参与项目建设。鼓励家庭农场、合作社、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开展互助合作、互换用工,解决当前蔬菜生产用工难的问题,不误农时搞好生产。

农资供应保障方面,《通知》明确要畅通运输渠道,未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严禁擅自设卡拦截、随意断路封路阻断交通,确保春耕生产所需的种子、化肥、农药等农资运输顺畅;加强农资供需情况监测调度和调剂调运,鼓励农资企业和经销商开展“点对点”生产、配送,确保农民有农资可用;各地农业部门要将种子、化肥、农药等农资生产企业纳入复工复产重点企业名单,支持农资企业加快复产,尽快恢复产能,增加市场供应,保障春耕生产需要。

## 郑州海关九条措施专项帮扶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

本报讯(记者 侯爱敏)记者昨日从郑州海关获悉,《郑州海关进一步服务中小微企业“防疫情 稳发展”专项方案》正式出台,该《方案》既是郑州海关“防疫情 稳外贸”专项工作方案的补充,也是专门针对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出台的具体帮扶举措。

《方案》围绕建立中小微企业专项服务机制,全力支持关区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等方面发力,共计出台9条措施。《方案》明确,建立中小微企业专项服务机制。在通关、查验、减免税、行政审批等领域成立中小微企业服务专班,提供政策法规咨询服务,建立“一对一”的企业问题快速解决机制;通过12360海关热线、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及时发布国家(地区)间贸易协定及最新贸易管

理调整方面措施内容;在每个隶属海关设立中小微企业联系人,利用电话、微信等方式及时响应企业诉求,发挥好中小微企业“护航员”作用。

全力支持关区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海关部门将实施预约加急通关,全天候保障企业恢复生产经营通关,鼓励企业在有条件情况下,综合利用多种渠道全力保障生产和恢复生产必需的防护物资(如口罩、防护服)及原材料进口;鼓励中小微企业运用多种渠道在疫情期间扩大对外出口,支持中小微企业通过租用、设立海外仓方式进一步降低成本,继续推进跨境电商出口退货试点创新,保障中小微企业跨境出口出得快、退得回。积极推广税收担保制

度改革,帮助缓解中小微企业资金紧张、融资难的问题;指导企业充分利用原产地政策,保障出口货物在进口国家(地区)顺利受惠。

在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方面,将对中小微企业食品种植、养殖场及生产企业的出口备案审批优先办理,实施即报即办,符合要求的当日办结;对中小微企业的出口货物涉及的检疫证书、健康证书、卫生证书等,符合要求的当日出证。疫情期间稽核作业无法办结的及时办理延期手续,试行网上稽核查。在助力提升中小微企业抗风险能力方面,对中小微企业提供进口国认可的检验检疫检测技术支持,有效应对疫情所带来的技术性贸易措施,降低对外贸易风险。

疫情防控期间

## 网络订餐实施“零接触”配送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李爱琴)疫情防控期间,如何保障网络订餐?昨日记者获悉,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通知,要求各网络订餐平台加强餐食配送过程管理,实行“零接触”配送模式,食品包装要封套,确保配送过程安全可控。

根据通知要求,各网络订餐平台要加强从业人员健康和卫生管理,严格落实体温监测和晨检制度,不得安排未取得健康证明的新员工从事直接接触入口食品的岗位,不得安排按规

定需要隔离或居家观察的从业人员上岗。一旦发现从业人员有感冒、发热、咳嗽、咽部不适等症状或者有碍食品安全病症的,一律不得上岗。

同时要加强对抽查和监测,发现经营野生动物的,要立即停止网络交易平台服务;发现不符合食品安全及疫情防控期间有关要求行为的,要立即采取下架、责令整改等有关措施,及时消除隐患。

对符合餐饮服务经营要求、具备

餐食安全配送能力的餐饮服务提供者,允许其提供网络订餐配送服务。但要加强送餐人员管理,无防护服、防护不到位者不得上岗;每日对送餐人员测量体温和对配送容器、箱、车消毒,并安排专人不定时抽查骑手。

为确保配送过程安全可控,严防交叉感染,要实行“零接触”配送模式,避免餐饮服务从业人员、送餐人员和消费者直接接触,并对食品盛放容器或包装进行封套。

铁路春运落下帷幕

## 中国铁路郑州局货物运输稳中有增

发送1670.5万吨,较去年1599.4万吨增加71.1万吨,增幅4.4%。

今年春运期间,为满足旅客出行需求,中国铁路郑州局科学配置运力、精准调配运能,节前加开临客116对,其中高铁71对,普速45对,日均加开管内临客27趟。同时,全面推广高铁电子客票、实施网络候补购票,不断优化服务措施、升级服务设备,加强乘降组织和服务等一系列措施,确保节前春运平稳度过。

节后受疫情影响,各方向客流逐

渐下滑,各地务工、学生客流等均比同期延迟。该集团公司节后对部分列车开行情况进行了调整,采取有力措施做好站车疫情防控。据了解,该集团公司实行24小时防疫值班制度,管内82个办理客运业务的车站全部实行进、出站测温;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售票策略,科学设置席位分布,实行离散取票策略,严禁发售无座车票。同时,对车站候车室、旅客列车进行定期深度消毒,加强车站和旅客列车空调通风设施消毒。

省文化和旅游厅出台措施

## 支持文旅企业战胜疫情稳定发展

本报讯(记者 成燕)昨日,记者从省文化和旅游厅了解到,该厅已下发《关于支持文化和旅游企业战胜疫情稳定发展的通知》,共提出八项措施,全力支持文化和旅游企业战胜疫情,稳步发展。

措施一:暂退旅行社质保金

各地要按照《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暂退部分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支持旅行社应对经营困难的通知》要求,抓紧组织协调和实施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暂退工作,确保80%质量保证金在2020年2月底前要全部结转到位。

措施二:用足财税帮扶政策

各地要组织文化旅游企业学习了解中央和省市委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指导文化和旅游企业积极申请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疫情防控期间延期纳税等财税支持政策。争取房租减免和用水、用电、用气价格政策,减轻企业负担。

措施三:争取社保缓缴和稳岗补贴

各地要按照要求,指导文化和旅游企业积极争取缓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优惠措施和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延期政策。积极为文化和旅游企业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和在职培训补贴。支持文化和旅游企业与职工集体协商,采取调整薪酬、轮岗轮休、缩短工时、待岗等措施,稳定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措施四:用好金融支持政策

各地要按照要求,积极争取当地政府协调金融机构出台支持和鼓励文化和旅游企业的优惠政策,做好国家、省有关优惠政策的衔接和落实工作;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文化和旅游企业申请信贷展期、续贷、减免逾期利息和国家、省贴息支持政策。指导有关企业用好省金融服务平台等政府性平台,拓宽金融服务渠道。

措施五: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大力推进“一网通办”,简化办事流程,减少审批时间,取消不必要的填表报数和检查评估等活动,不断降低文化和旅游企业经营成本。支持和鼓励社会组织、个人创办各类文化和旅游企业。

措施六:提前做好宣传和推介工作

省文化和旅游厅将统筹与今日头条、腾讯、快手、携程等知名互联网公司合作,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全面推介“老家河南”品牌,做好旅游市场预热。鼓励和支持各类旅游企业通过互联网等形式对全省导游员、讲解员、旅游企业管理人员、民宿业主、乡村旅游点经营者等开展免费培训。

措施七:有序推进重大项目复工复产

指导全域旅游示范区和重点旅游区统筹兼顾疫情防控和重大项目建设,制定复工复产预案和应急预案,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和安全生产管控措施,突出重点、分类指导,稳妥推进旅游企业、景区景点、民宿等重大建设项目有序复工复产。

措施八:谋划好疫情过后的文化和旅游活动

各地应积极做好准备,抢抓疫情过后的有利时机,有序开放文化场馆和A级景区,提振旅游消费市场。支持各地在疫情解除后举办各类文化和旅游节庆活动,刺激文化和旅游消费。

## 新郑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新国土交易告字[2020]3号

经新郑市人民政府批准,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二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采用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申请人需办理数字证书认证手续(详见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关于启用新郑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新系统的公告》),并于2020年2月27日9时00分至2020年3月24日16时00分,登录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国土资源网上交易大厅”系统,浏览并下载挂牌出让文件。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0年3月24日16时00分。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

新郑出(2020)4号(网):2020年3月13日9时00分至2020年3月26日14时00分。  
新郑出(2020)5号(网):2020年3月13日9时00分至2020年3月26日15时00分。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1.竞得人须在取得《网上竞得证明》之后的2个工作日内,携带挂牌文件规定的其他审核资料到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通过后签订《成交确认书》。
- 2.网上挂牌时间截止时,有两个以上竞买人参与竞买且有不低于起始价报价的,系统自

动转入5分钟限时竞价,通过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 3.竞买人需仔细阅读挂牌出让文件。
- 4.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在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 5.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七、联系方式

1.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地址:新郑市中兴路与中华路交叉口  
华夏国际16F

联系电话:(0371)62681072  
联系人:孟先生  
2.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新郑市中兴路与文化路交叉口  
联系电话:(0371)69957712  
(工作时间:9:00—12:00、13:00—17:00)  
联系人:杨女士

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2月21日

宗地编号	土地位置	界址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土地现状	规划设计要点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新郑出(2020)4号(网)	孟庄镇规划华南城二路南侧、规划滨河东路东侧	东至:常口村土地; 西至:规划滨河东路; 南至:孟庄镇人民政府土地; 北至:规划华南城二路。	24518.89	地上商业用地,地下为配建停车、人防、配套及附属设施(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通路、通供水、通排水、通电、通通讯、地面平整	小于3.0	小于50%	大于25%	地上地下均为40	6836.0	6836.0
新郑出(2020)5号(网)	郭店镇华恒路西侧、汇通路北侧	东至:华恒路; 西至:郭店镇高寺村土地; 南至:郭店镇高寺村土地; 北至:郑州传化华商汇物流有限公司。	62593.46	地上一类物流仓储用地,地下为配建停车、人防工程、配套设施(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通道路、通电、通给水、通排水、通通讯、土地平整	大于1.0、小于3.0	大于等于40%	大于等于20%	地上地下均为50	3057.0	1529.0